

**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1）第 440A006829 号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大集团）《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要求编制 2020 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海大集团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海大集团董事会编制的 2020 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0 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海大集团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海大集团董事会编制的 2020 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海大集团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 海大集团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七日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5号），核准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283,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实际向社会公开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2,83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830,0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810,854,230.16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0）440ZC0065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及余额。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83,000.00
减：发行费用	1,914.58
二、募集资金净额	281,085.42
累计直接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92,548.09
其中：本期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92,548.09
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	998.61
其中：本期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	998.61
三、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189,535.95

注：明细与期末余额存在尾差，为四舍五入导致。

2、募集资金余额及存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期末余额为189,535.95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本公司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分别为各募集资金项目开立专户，本公司共开设17个募集资金专户，其中包括1个专项账户、15个项目专户及1个现金管理专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 位 名 称	银 行 账 户	期末余额
南通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441161803013000391212	1,444.05
清远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安支行 120917283010802	1,047.99
淮安海龙饲料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441161803013000391537	744.99
南宁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安支行 120917283510201	2,063.63
肇庆高要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京路支行 8110901013401127337	0.00
福州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京路支行 8110901012301131405	3,505.43
清远海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节能科技园支行 3602177619100257910	2,084.28
韶关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15117653920028	2,517.36
清远海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安支行 120917284010301	309.63
宜城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信源支行 15000103196428	2,102.31

单 位 名 称	银 行 账 户	期末余额
和县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15068809210060	2,335.13
开封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660072909420	1,508.62
湛江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441161803013000393658	473.84
玉林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京路支行 8110901012001131135	1,583.65
四川容川饲料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441161803013000391461	1,281.35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 2)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929001543021	30.50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441161803013000510938	5,003.21
合 计		28,035.95

注：明细与期末余额存在尾差，为四舍五入导致。

注1：上表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与《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差异 161,500.00 万元的原因系：

(1) 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36,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2020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4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 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0.00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投资于保本型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

注2：公司在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开立的929001543021专户主要用于接收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注3：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开立的441161803013000510938专户主要用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注4：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肇庆高要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专户已销户。

本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专户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监管协

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七日

附表1: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283,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548.0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548.0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 (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南通海大年产24万吨饲料项目 (以下简称“南通海大项目”)	否	7,144.21	7,144.21	3,749.66	3,749.66	52.49%	2021年6月30日	-	不适用	否
清远海大年产24万吨饲料项目 (以下简称“清远海大项目”)	否	6,493.11	6,493.11	5,454.88	5,454.88	84.01%	2021年9月30日	-	不适用	否
淮安海龙年产20万吨饲料项目 (以下简称“淮安海龙项目”)	否	16,123.49	16,123.49	8,417.86	8,417.86	52.21%	2021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南宁海大年产48万吨饲料项目 (以下简称“南宁海大项目”)	否	23,589.07	23,589.07	11,086.46	11,086.46	47.00%	2022年6月30日	-	不适用	否
肇庆高要年产24万吨饲料项目 (以下简称“肇庆高要项目”)	否	4,679.43	4,679.43	4,679.43	4,679.43	100.00%	2020年4月30日	-239.03	否	否
福州海大年产18万吨饲料项目 (以下简称“福州海大项目”)	否	29,075.05	29,075.05	8,665.06	8,665.06	29.80%	2022年6月30日	-	不适用	否
清远海贝年产3万吨饲料项目 (以下简称“清远海贝项目”)	否	15,053.58	15,053.58	2,064.63	2,064.63	13.72%	2022年6月30日	-	不适用	否
韶关海大年产40万吨饲料项目 (以下简称“韶关海大项目”)	否	13,964.32	13,964.32	9,705.42	9,705.42	69.50%	2021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清远海龙年产72万吨饲料项目 (以下简称“清远海龙项目”)	否	36,955.30	36,955.30	16,245.61	16,245.61	43.96%	2022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宜城海大年产38万吨饲料项目 (以下简称“宜城海大项目”)	否	16,509.88	16,509.88	1,459.78	1,459.78	8.84%	2022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和县海大年产30万吨饲料项目 (以下简称“和县海大项目”)	否	21,344.95	21,344.95	8,643.84	8,643.84	40.50%	2022年6月30日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 (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开封海大年产30万吨饲料项目 (以下简称“开封海大项目”)	否	17,069.03	17,069.03	5,624.81	5,624.81	32.95%	2022年6月30日	-	不适用	否
湛江海大年产20万吨饲料项目 (以下简称“湛江海大项目”)	否	20,380.33	18,465.75	-	-	0.00%	2022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玉林海大年产45万吨饲料项目 (以下简称“玉林海大项目”)	否	31,186.61	31,186.61	2,512.40	2,512.40	8.06%	2022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四川容川年产20万吨饲料项目 (以下简称“四川容川项目”)	否	23,431.64	23,431.64	4,238.25	4,238.25	18.09%	2022年6月30日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3,000.00	281,085.42	92,548.09	92,548.09	32.93%	—	-239.03	—	—
合计	—	283,000.00	281,085.42	92,548.09	92,548.09	32.93%	—	-239.0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肇庆高要项目为近期投产项目，经营周期较短，且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开工生产时间推迟，承担固定资产摊销和期间费用较高，导致出现亏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4月9日出具了致同专字（2020）第440ZA4433号《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39,392.02万元。公司2020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39,392.02万元置换公司以自筹资金的先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20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4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0年12月31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136,500.00万。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现金管理外，其他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投项目银行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